JinJin / February 21, 2010 01:43PM
楊宗緯-《合約糾紛檔案簿》
本文經作者shalott (夏洛特) 同意轉載自國際鴿窩論壇
http://www.onlyaska.com/viewthread.php?tid=7576&page=1#pid753188

1. 宗緯為什麼會跟許安進簽約？

答：這個部份檢察官還在調查當中，完整真相尚未全部揭露，但是根據當時的報章雜誌報導，大約情形是這樣子：

2007年6月10日宗緯從超級星光大道退賽，當天晚上他的軍中好友張家逸打電話安慰他，並且約他出去吃宵夜。張家逸是空董張忠信的第五個兒子，空董總共生了七個兒子，沒有女兒。空董張忠信是暴力討債集團「中聯集團」的首領，他有幾個兒子也跟他一起從事暴力討債，橫行鄉里。

宗緯在軍中認識張家逸時並不知道他的家庭背景，後來知道了，但是因為張家逸本人似乎還算正派，並沒有跟其他哥哥一起從事不法勾當，而是自己開設海鮮快炒餐廳老實營生，所以宗緯跟張家逸還是維持很好的友誼，常常一起出去打球、游泳、唱歌等等。

6月10日那天晚上吃宵夜時，張家逸除了給宗緯加油打氣之外，還邀他第二天到他開設的海鮮快炒餐廳給他其中一個哥哥慶生，宗緯答應了，第二天宗緯到張家逸的餐廳赴約，那裡很熱鬧，除了張家逸的幾位哥哥之外，還有空董，還有張家逸的老婆跟女兒。晚上慶生完畢之後，他們又帶宗緯到其中一個哥哥的家中聊天，那裡除了空董的家人之外，還有包小柏跟演員李鑼。

次日6月12日，張家父子幾個人又聯手把宗緯騙到許安進開設的漢諾威馬場去，說是要介紹他跟許安進認識，將來可以考慮跟他簽約。當時宗緯並不知道主辦比賽的華研唱片其實已經確定要跟他簽約，畢竟比賽辦法只規定冠軍篤定可以獲得一百萬元跟唱片合約，至於第二名以後公司就不一定會簽了，更何況宗緯已經退賽了，機會似乎就更小了。

再者，按照常理來說，如果唱片公司不簽前幾名，反而先跟他這個退賽的簽約，好像有點說不過去。因此，雖然華研唱片的人對宗緯很禮遇很照顧，但是宗緯並沒有把握華研會跟他簽約，所以宗緯也不排斥別人先熱心介紹其他經紀人給他認識認識。

當天跟宗緯一起在馬場的人蠻多的，許安進跟空董父子當然在，陳威陶跟王靜瑩也在，許安進的律師可能也在，空董的一些小弟應該也在，他們當場拿出一份事先準備好的合約來，一堆人圍著宗緯要他當場就簽字。宗緯嚇了一跳，覺得這樣子很不妥，因為華研唱片公司有節目播出開始半年之內的優先簽約權，而宗緯本身也是很希望跟華研唱片簽約的。

但是空董強調這份合約的生效日期是在華研半年的優先簽約權期滿之後，而且華研唱片又不一定會跟宗緯簽約，並且張家父子等人也保證，他們這份合約只不過是備案合約而已，如果以後華研願意簽宗緯，而宗緯也想跟華研簽約的話，這張合約就撕掉作廢。宗緯還是顯得很為難很猶豫，空董就說，他們一切都替他設想週到，如果宗緯懷疑他們、不肯簽的話，就是不給他面子。

這些鬼話如果是別的不相干的人說的話，宗緯當然不會相信，畢竟他也唸過幾年法律系，他知道契約不能亂簽。問題是，張家逸是他認識五、六年的好朋友，宗緯一向很信任朋友，友情是他最大的罩門，他對張家逸完全沒有任何戒心，相信好朋友不會害他，所以終究還是相信了他們的話。因為事先沒有打算要簽約，自然也沒有帶印章，最後是蓋手印簽約，許安進是經紀人，而空董是見證人。

想也知道空董這些人當然不會遵守承諾撕掉合約，到手的肥羊豈能輕易讓他溜掉！後來6月20日當宗緯高高興興地跟華研唱片簽約之後，空許等人就拿出那份手印合約宣示主權，宗緯這才知道他被張家逸等人騙了，憤而與張家逸絕交，但是為時已晚，遺憾已經鑄成。

當時外界很多人揣測宗緯之所以會跟空許簽約，是因為他們提出比華研優渥的條件，不少媒體還猜測許安進肯定是拿出高額簽約金才能誘惑宗緯簽約，其實完全不是這樣子，兩份合約基本上差不了多少，都是條件普通的新人約，都一樣沒有簽約金，抽成百分比也都不高，空許那份合約就算有些條件稍微好一點，也談不上「優渥」二字。

重點是，由於太相信好朋友張家逸的關係，起初宗緯根本沒想到這些人會害他，他天真地以為他們真的只是熱心幫忙

、替他設想週到而已，他不知道他們其實是替他們自己的金錢利益設想週到，空董這麼熱心幫宗緯找經紀人簽約，是打算他自己日後要從中抽成，坐享厚利。就好像很多詐騙集團成員，主動出面說要幫受害人的忙，裝出一副很替被害人權益著想的樣子，其實都是假好心，一切都是為了要詐財。總之，宗緯之所以會跟空許簽約，完全是因為誤信損友，誤入陷阱，跟合約條件沒有任何關係。

空董等人預謀已久，密切注意宗緯的動向，切入的時間點非常精準，他們算準宗緯剛退賽那一兩天，一定是最消沉沮喪、最茫然無助的時候，而且華研唱片也不可能在宗緯剛退賽的時候就馬上跟他簽約，一定會等個幾天再來談，果然就讓空董他們給料中了。如果再晚個三四天的話，華研唱片就會跟宗緯洽談簽約事宜，他們的陰謀就不可能會得逞了。

回顧當時的新聞，會發現空董最喜歡用來罵宗緯的詞就是「忘恩負義」跟「大頭症」，他對媒體宣稱他對宗緯有很多恩惠，包括宗緯長期住他家受他照顧，他幫宗緯的家人買房買車，還有宗緯找他幫忙「喬」合約等等。其實大頭症最嚴重的就是空董他自己，他有非常嚴重的妄想症，宗緯根本跟他沒見過幾次面，他卻硬要對外宣稱宗緯都叫他「乾爹」，說什麼宗緯跟他「情同父子」、長期住他家之類的，其實宗緯只是當兵休假時常去張家逸的家裡住而已，因為張家逸的家離宗緯當兵時的駐地近，阿兵哥一次休假能有幾天呢？

而且那時候宗緯也很少跟空董見到面，反而是跟張家逸的哥哥們聊比較多次。宗緯退伍之後，讀彰化師大四年都是住校，就很少再去張家逸家裡住了。換句話說，宗緯只不過是當兵休假時到朋友家裡住了幾次，然後這個朋友的父親就把這層關係誇張成天大的恩惠，要宗緯簽賣身契給他，這種朋友實在是太可怕了！。所謂的「買房買車」，當然也是子虛烏有，完全沒有這回事。

至於「喬合約」一說，顯然空董把他介紹許安進給宗緯當經紀人這件事情當成莫大的恩惠，其實宗緯根本沒有向空董求助過，是空董自己千方百計想要簽下宗緯的。當時的宗緯最想要的就是跟其他的星光幫一起待在華研唱片公司唱歌，對其他的公司並沒有太大興趣。空許騙宗緯簽下的這份合約，正如他們自己告訴宗緯的，對宗緯來說真的只是一份備案合約而已，就是如果華研唱片不跟他簽約的話，宗緯才會想要的備案。

更何況，當時宗緯已經爆紅，想跟他簽約的人其實在黑白兩道都不少，空許二人只不過是靠著張家逸跟宗緯的熟識關係，很幸運地半路殺出、先馳得點而已。空許的搶約，使得宗緯被迫跟星光幫其他的成員拆散，讓宗緯鬱悶落寞，陷入低潮，久久難以平復，對宗緯來說，這份合約不但不是恩惠，而且可說是天外飛來橫禍！

總之，所有空董對媒體宣稱的所謂恩惠，全部都是空董自己憑空杜撰出來的，宗緯從來沒有接受過空董任何的照顧，宗緯在超級星光大道爆紅，要感謝的是製作單位跟唱片公司，空董完全沒有任何貢獻，他根本就是投機取巧，想要撿現成的便宜而已。空董真的非常自我中心，他以為宗緯在發現自己受騙之後，不但應該認命，心甘情願地任憑空董壓榨剝削，而且還應該要覺得自己很「光榮」，能夠受到江湖大哥的「青睞」，果然是不折不扣的流氓老大，就好像有些流氓到處收取所謂的「保護費」，其實是魚肉鄉里，欺壓百姓。

2. 鴿迷、婦援會與宗緯的合約風暴的關係？

答：空許二人亮出手印合約之後，華研唱片覺得宗緯的合約問題太棘手，於是決定放棄，但是宗緯不甘受騙，不願意屈服，決定抗拒到底。空許等人自然不會輕易放過他，空董的行動是經過精心設計的，宗緯雖然跟張家逸認識五六年，跟空董卻只見過幾次面，但是空董卻趁宗緯到張家逸的海鮮餐廳參加慶生會時，找週刊記者記者來拍照，並且對外說宗緯長期住他家，他是宗緯的乾爹，捏造兩人情同父子的謊言，羅織他替宗緯的家人買房買車的故事，塑造他對宗緯長期照顧有加、所以宗緯必須報恩的假象，以製造空董簽下宗緯的合理性，防止其他勢力介入。

由於宗緯極力掙扎抗拒，不斷逃避，為了逼宗緯屈服，空董故意透過媒體發佈許多不實謠言來詆毀宗緯的人格，說他有大頭症、向錢看、忘恩負義、大牌難搞等等，使他成為輿論圍剿批鬥的箭靶。由於許安進對宗緯釋放出不少善意，宗緯跟家人希望許安進或許可以保護宗緯，幫宗緯跟空董劃清界線，確保宗緯不會跟黑社會有任何瓜葛，但是這個期望當然是不切實際的，畢竟許安進是空董找來的合作對象，他當然不可能跟空董劃清界線，惱羞成怒的空董甚至還公然在電視媒體上恫嚇宗緯，要他寢食難安，付出嚴重的代價，就算躲到鄉下種田也不得安寧，宗緯全家上下驚懼惶恐。

為了讓父母安心，孝順的宗緯堅持要重新談判合約內容，尤其是要在合約條文中排除空董的介入，許安進剛開始表示一切好談，但是針對空董的問題卻又不肯讓步，後來就堅持雙方應該先開始合作，跟空董有關的新合約細節日後再慢慢討論解決，宗緯堅不讓步，許安進亦騎虎難下，雙方僵持不下，局面難以轉圜，宗緯形同被冷凍封殺，演藝生涯完

全停頓。宗緯很清楚，他很可能從此就再也不能唱歌了，但是他不願意被空董那些人所控制，成為黑道的生財工具，所以他說什麼都不肯讓步，即使犧牲他唱歌的夢想也在所不惜，看看宗緯的一位好友在當時所寫的網誌《捍衛》，就更能明白宗緯玉石俱焚的決心。

合約糾紛實在太過錯綜複雜，看盡世態炎涼、人心險惡，宗緯心灰意冷之餘，開始做退出演藝圈的打算，遵照父母親對他的期望，一方面申請到彰化一所國中完成教學實習，一方面也開始唸書準備來年參加公職考試，期望成為少年觀護人，這本來就是他參加超星比賽之前的生涯規劃，而宗緯以前大四下有去上過課的那家公職考試補習班，也送給他一大箱他所需要的函授教材，一切似乎都回到原點，他成為歌手的可能性也愈來愈渺茫。

但即使自己處於這麼困頓低潮的時期，宗緯還是答應幫婦女救援基金會於9月15日所舉辦的二十週年感恩餐會義唱募款，並且在自己的部落格號召鴿迷一起跟他做公益，而且是完全無酬義務幫忙（請參閱《婦女救援基金會》這篇網誌），而此次的募款成果也非常豐碩，在鴿迷們的熱烈響應之下，所有的餐券短時間內就銷售一空，餐會當天宗緯唱的每一首歌也都募到不少金額，最後宗緯的手繪網帽義賣更是以三十萬元賣出，另外還有許許多多其他的鴿迷，雖然不能參加感恩餐會，但是也自行另外匯款贊助，這個部份合計約五十幾萬元，總計宗緯替婦援會募到約一百八十萬元。(請參閱相關《平面新聞》與《電視新聞》)

儘管宗緯本人已萌生不如歸去的念頭，但是熱情的鴿迷們不放棄最後一線希望，聽說可能會有一些重量級的政界及警界人士出席餐會，鴿迷們決定在餐會開始之前，順便在會場外策劃了小型的聲援行動，並且發傳單給每位與會的貴賓，替宗緯向外界發聲，希望能夠有大人物願意伸出援手幫助宗緯，鴿迷的這項陳情行動也吸引了媒體與婦援會董事們的注意力(請參閱《感動之夜》第O、一、二、三、四 章)。宗緯當晚演唱了《雨夜花》、《快樂天堂》、《隱形的翅膀》、《背叛》等歌曲，他動人的歌聲征服了婦援會所有的董事們，而且當天出席餐會的鴿迷都表現很成熟得體，熱情但不失理性，完全打破一般人對所謂追星族的刻板印象，令董事們對宗緯的歌迷的素質刮目相看。

一開始婦援會董事會並沒有想到要幫宗緯協調合約，因為宗緯的合約糾紛真的很複雜，是非常棘手的燙手山芋，而且台灣以前從來沒有公益團體介入藝人合約的先例，董事們雖然都很同情宗緯的處境，但是絕大多數都認為婦援會並沒有介入處理的能力，頂多就是想想有沒有其他的方式來幫宗緯，至於這個其他的方式是什麼，董事們尚未討論出具體的想法。

一向以扶助弱勢為職志的賴芳玉律師也是董事之一，她覺得應該要用更積極的方式來幫助這個年輕人，而擺在眼前很明顯的就是，宗緯最需要的就是有人幫他解決這個合約難題，所以她自告奮勇要義務幫宗緯去跟許安進協調合約，董事們都很詫異，怎麼會有人要去做這種吃力不討好的工作？但是賴律師表現得很堅決，所以董事們就同意讓她去試試看。

後來有其他兩位律師沈美真跟陳玫杏也接受賴律師的邀請而參與合約協調的工作，而鴿窩所設立的合約討論區歷經數月所蒐集的大量資料，也成為婦援會律師團在協商過程中的重要參考依據。(請參閱當時婦援會董事長葉毓蘭所寫的《生命中的偶然與必然》。)合約調解過程困難重重，極為艱辛，經過一個半月的奮戰，與無數的往來折衝之後，賴芳玉等三位律師總算成功地幫宗緯跟許安進協調出一份新的合約，當最後協調工作終於完成，宗緯終於可以唱歌的時候，連董事們都相當驚訝，因為儘管他們都樂觀其成，但是他們原先多半都認為這幾乎是不可能的任務。

新合約為期兩年，沒有簽約金，也沒有保證年收入，空董的干預被排除在外，許安進允諾他會負責解決任何可能的相關後續問題，並且由婦援會擔任見證人，雙方於11月5日正式簽訂新合約，之後，為了感謝婦援會的協助，宗緯也替婦援會的公益活動義務擔任了一年的代言人，請參閱《婦援會新聞稿—楊宗緯經紀合約爭議圓滿解決，順利簽約！》與《楊宗緯合約新聞稿》。

消息公佈當天，鴿窩歡聲雷動，慶賀宗緯終於得以破冰脫困，展翅高飛，有感於在苦苦地熬了幾個月之後，總算守得雲開見明月，許多鴿迷也流下了喜悅的淚水，不曾陪宗緯一起走過合約糾紛低潮的新歌迷們，可以看看 《鴿群感謝每一位宗緯的貴人》，體會當時鴿迷們的喜悅與感恩，《塞翁失馬,焉知非福》是年底時，鴿迷們回首這段往事時油然而生的省思與感慨。

3. 宗緯為什麼會跟許安進提前終止合約？

答：2007年11月新合約剛簽訂時，大家都非常開心，宗緯也充滿信心的準備迎接未來的挑戰，前面幾個月還算順利，未料2008年3月之後，宗緯跟經紀公司之間開始出現許多摩擦，雙方關係急速惡化。

一開始的不愉快是因為在政治選舉當中，許安進安排宗緯去幫許多政治人物站台演唱，這讓宗緯非常反感，他認為政治跟音樂應該要分開，而許安進分明就是把他當成建立政商關係的工具。此外，由於許安進跟好樂迪&錢櫃之間的兩千多萬債務糾紛，使得宗緯的歌無法在KTV唱到，鴿迷們極為不滿，宗緯也逐漸發現公司有帳目不清與財務混亂等問題。

其次，517演唱會之後，由於過於操勞疲累，宗緯的聲帶嚴重受損，並且不斷地發燒生病，健康狀況極為惡劣，但是公司卻執意繼續替他安排錄音工作與商業演出活動，甚至要求喉嚨受傷、根本無法開口唱歌的他在某商演場合上台對嘴唱歌，完全不在意宗緯如果同意對嘴假唱的話，他身為實力唱將的名聲是否會因此毀於一旦，而宗緯當然堅拒公司要他假唱的要求，他認為這違反了他身為歌手的職業良知。

最令宗緯最不能接受的地方是，許安進對於宗緯不實負面新聞的處理態度非常不負責任。原本經紀人應該要當藝人的形象化妝師，替藝人塑造良好形象，並且盡力消弭不實的負面形象，但是許安進完全不懂得如何保護自己藝人的形象，宗緯與許安進簽約之後，十個月之內爆發二十五件以上重大不實負面新聞，許安進從未主動替宗緯發佈澄清新聞稿、或召開澄清記者會，積極釐清事實，以有效修補宗緯之名譽。更離譜的是，這些不實負面新聞當中，泰半是許安進自己直接在媒體惡意中傷宗緯，或者是放任不肖員工向媒體胡亂造謠爆料而來。

很多人都覺得很不解，為什麼經紀公司要如此惡意中傷自己的經紀人，這不是損人不利己嗎？基本上，這跟許安進的違約惡習有關，楊許之間的經紀合約是經過很多波折，才由賴律師等人幫忙協調出來的，因為他們之間的第一份合約是空許等人設局讓宗緯簽下的，因為不甘心被迫履約，其實當時宗緯本來都已經打算要直接打解約官司了，之所以最後會接受協調，是因為相信許安進會認真遵守這份好不容易協調出來的第二份合約，只要一切按照合約內容走，應該是可以合作愉快。

不幸的是這個期望終究是落空了，原來許安進根本無意遵守合約，他之所以會在合約上簽字，只不過是想先把宗緯騙上賊船再說，他對合約內容非常不尊重，不斷地違約，不斷地傷害宗緯，礙於合約中有保密條款，宗緯不方便對外說明詳情，只能不斷提醒許安進要遵守合約，但是許安進不但不願意遵守合約，反而把宗緯對合約內容的堅持當成「不聽話」的行為，不斷用負面新聞來「修理」宗緯，想要藉此逼宗緯屈服，乖乖地讓公司壓榨欺凌。請參閱《令人心寒齒冷的經紀人網誌》，看看許安進手下的這位助理經紀人劉芳如令人匪夷所思的網誌內容，會對這個經紀公司蠻橫霸道的心態有更深刻的了解。

基本上許安進的做法就是任由宗緯被不實負面新聞鬥臭、鬥垮、鬥死，他不但袖手旁觀，而且經常自己也熱心參與，加入中傷者的行列，令宗緯心寒失望到極點。許安進這種惡意而不負責任的新聞處理態度造成宗緯名譽與精神上的重大損失，是嚴重的失職行為，在台灣演藝圈過去幾十年來，從未見過比許安進更會抹黑自己藝人形象的經紀人，宗緯對公司失望透頂，雙方之間的互信蕩然無存。

當首張專輯【鴿子】在台港的宣傳期結束之後，經紀公司本該安排宗緯到內地繼續進行宣傳工作，但是負債累累的許安進急於在宗緯身上賺錢，決定先替宗緯在小巨蛋開個人演唱會。票房銷售成績非常好，達到九成八，但是許安進一心只想撈錢，演唱會製作成本壓得很低，舞台設計很簡單。他要從來沒學過舞蹈的宗緯上台跳舞，但卻只肯安排不到兩個星期的舞蹈課；聘請來的樂隊配合度非常低，讓宗緯在歌單的決定上非常困難；而且服裝預算少得可憐，許安進對媒體宣稱演唱會服裝預算有一百萬元，其實根本不超過四十萬元，做出來的衣服難登大雅之堂，六套當中只有一套還可以看，其他五套簡直像夜店牛郎穿的衣服，宗緯無奈只得自掏腰包，到處想辦法張羅添置像樣的衣服。

總之，整個演唱會的籌備過程狀況百出，宗緯覺得非常無助，再加上喉嚨紅腫發炎令他痛苦不堪，莫名其妙的不實負面新聞又不斷地打擊他，在龐大的壓力之下，宗緯的身心狀況愈來愈糟。5月17日小巨蛋演唱會時，宗緯強忍喉嚨的疼痛，憑著超強意志力，奮力完成演唱會，締造了一場高水準的演出，然而演唱會結束之後，他的健康狀況急遽惡化，不到兩三天，他的聲帶狀況就嚴重到他已經完全無法唱歌，連說話也只剩下微弱的氣音，而且體質變得很差，不斷發燒生病。

所幸此時當初替宗緯協調新合約的賴芳玉律師開始回來協助他，因為她發現宗緯整個人急速暴瘦憔悴，精神狀況也非常脆弱，讓她感到非常震驚心痛，詫異情況怎麼會變得如此糟糕，了解情況之後，她決定主動替宗緯跟許安進協商，希望許安進能夠拿出誠意，回歸合約精神，實現合約中當初許安進簽字答應宗緯的各項條款，給宗緯一個可以安心實現歌唱理想的穩定環境。然而許安進不但悍然拒絕切實履行合約，甚至開始冷凍宗緯，於是宗緯的演藝事業完全停擺，從五月底到十月，將近半年的時間，宗緯鮮少在公開場合演出，也很少受訪或參加任何活動，整個呈現退隱休止的狀態。

如果只是冷凍的話，忍耐到約滿之後換新公司就可以解凍了，問題是，宗緯跟賴律師發現許安進跟華納簽訂的唱片發

行約中，除了唱片發行權之外，還把10%的經紀權轉讓給華納，而且期限一直到2011年7月，意思就是說，即使楊許之間的經紀合約到2009年11月期滿，由於有小部份經紀權卡在華納唱片那邊的關係，屆時宗緯還是沒有辦法跟別的經紀公司或唱片公司簽約，除此之外，許安進還簽了其他廠商合約，履約期限也是遠遠超過經紀合約的授權範圍跟期限的，這等於就是強迫宗緯將來要跟許安進續約，許安進這種做法不但嚴重違約，而且手段非常不光明正大。原先宗緯還想說反正經紀合約才兩年，咬牙忍一忍就過去了，但是唱片合約跟其他廠商合約這樣子簽，顯然就是要讓宗緯即使兩年到期也無法脫身。

有鑒於事態嚴重，經過半年的冷凍之後，宗緯終於在10月14日透過律師發出存證信函給許安進，終止經紀合約，並且提起【合約關係不存在之訴訟】，雙方的第二次合約糾紛正式進入司法程序，整個過程來說，許安進違約之處罄竹難書，嚴重傷害雙方信任關係，經宗緯的律師多次發函催告，均未展現具體改善之誠意，許安進總共有十七項違反經紀合約之處，《許安進違約大全》提供簡潔的說明，欲知更詳細的許安進違約內容，請參閱《許安進違約事由說明書》，此項官司於2009年2月5日首度開庭。

4. 許安進對宗緯聲請假處分是怎麼回事？結局如何？

答：想也知道，許安進不會輕易承認宗緯單方解除合約的法律效力，2009年1月，許安進展開反擊，對宗緯聲請假處分，意圖禁止宗緯所有的演藝活動。所謂假處分，是請求法院在判決確定前先定一個暫時狀態，例如經紀公司請求法院禁止楊宗緯在合約訴訟判決確定前表演，以保障公司在訴訟期間的權益。但同樣的，相對人楊宗緯也有可能因此一聲請遭受重大損失，因此法院在准許假處分聲請後，會要求聲請人在一個月之內提出擔保金才可執行，以做為未來相對人可主張的賠償數額，保障相對人的權益。但若經紀公司無法在一個月之內提出擔保金，就不能執行，假處分聲請也會被駁回。

假處分裁准與否，跟最後訴訟結果的勝敗無關，跟誰是誰非也沒有必然的因果關係，只是保障聲請人在判決確定之前利益不受損害，但是只要聲請獲得裁準的話，聲請人就可以暫時取得勝訴的假象，在輿論佔上風，因此成為有錢人在打官司時喜歡使用的取巧手段。許安進跟他的律師原先打的如意算盤是，只要付出七百萬元左右的擔保金，並且將假處分的有效截止日期定為全案審理結束之時，法官裁准的話，他們就可以阻撓宗緯在三審定讞之前的所有演藝活動，而且他們可以使出拖延戰術，讓官司一打好幾年，沒完沒了，這樣子一來，宗緯的演藝之路就會被斬斷了。

但是開庭的時候，假處分的有效截止日期在法官的質疑之下改成原合約終止日--2009年11月4日，當3月5日假處分裁定結果出爐時，法官雖然裁准了許安進的假處分聲請，但是卻把擔保金定為2500萬元，這是參考林宥嘉的年收入所訂出來的擔保金行情，比許安進預計的七百萬元高出三倍多，換句話說，許安進得付出2500萬元，才能擋宗緯七個月的通告，平均每個月的阻擋費是350萬元，代價非常昂貴。

而且，許安進在外欠債數億元，但因為名下沒有財產，諸多債權人苦於無法向他追討債務，但是如果許安進真的拿2500萬元現金出來繳擔保金的話，眾債權人可以馬上對這筆錢進行扣押，換句話說，對許安進來說，這筆錢是絕對拿不回來的，更何況，許安進還有多項其他投資事業也需要資金挹注，到底值不值得為了擋楊宗緯七個月的通告而砸下2500萬元，顯然是許安進必須慎重考慮的問題，他可以說是進退維谷。果不其然，當4月6日的繳款期限屆臨時，許安進並沒有去繳錢，而假處分也因此駁回，無法生效，宗緯的合約問題解套，可以開始光明正大的找新公司簽約。

5.跟宗緯相關的許安進財務問題

宗緯並不是為了財務糾紛而跟許安進解約的，但是許安進的財務問題確實很大，也造成他在經營宗緯的演藝問題時，一再出嚴重狀況，讓鴿迷們非常不滿，以下簡要說明：

1. 許安進在2002年時，因為偽造文書詐貸銀行數億元而入獄，除此以外，還有其他的官司賠償問題，總之他的債務驚人，因此經營宗緯時，一切以撈錢為第一優先，完全不會替宗緯作長遠規劃。像第一張專輯出來之後，台灣跟東南亞的宣傳期結束之後，本來應該先到內地去做宣傳，但是許安進卻急著先幫宗緯開小巨蛋演唱會，就是急著想先撈錢，只考慮短期利益，不考慮長遠利益。

2. 由於許安進跟他的太太金瑞瑤欠KTV業者兩千兩百五十萬元，而且賴賬不還，造成宗緯的專輯遭到KTV抵制，在台灣、香港、大陸的KTV都點唱不到，嚴重影響宗緯作品的傳唱度，沒有其他歌手碰到這麼倒楣的事情，而這也是鴿迷們最無法原諒許安進的事情之一。

3. 許安進從來沒有誠實交代「鴿子」專輯的銷售數字，每次都說「無法估計」，更神奇的是，「鴿子」專輯剛發行沒多久時，許安進就說鴿子專輯銷售已達七萬張，但是後來過了半年多，許安進還是說「鴿子」專輯銷售是七萬張，一張都沒增加，鴿迷們不得不懷疑許安進是怕債主知道他賺很多錢，上門來討債。

4. 小巨蛋演唱會票房銷售金額超過兩千萬元，但是最後給宗緯的唱酬卻只有60萬元，許安近對外說宗緯的唱酬是150萬元，其實這150萬元他還要抽六成，所以宗緯只拿60萬元。而且，從演唱會的簡單舞台設計看來，成本根本沒多少，但是許安進卻對外宣稱演唱會賠錢。鴿迷們不得不懷疑，許安進是為了怕宗緯依照合約規定抽成，也怕空董抽成，所以才拼命喊賠錢。宗緯在演唱會上鄭重宣布他要把唱酬全數捐給四川地震災民 (看[url=http://www.youtube.com/watch?v=lOidhs8VKLc]實況影片[/url])，但是結果許安進卻把宗緯要捐給四川災民的錢給吞了，鴿迷們都覺得許安進很可惡。

6. 第二次合約糾紛相關文獻：

【2009/04/23】揭露--令人心寒齒冷的經紀人網誌
【2009/04/10】許安進未如期繳交擔保金，楊宗緯的假處分令確定失效
【2009/02/07】一人一信搶救楊宗緯
【2009/02/05】許安進對於楊宗緯不實負面新聞的《超不負責任》處理態度
【2009/02/05】許安進違約事由說明書
【2009/02/05】 許安進違約大全
【2008/12/28】關於楊宗緯的經紀合約之聲明稿
【2008/11/29】楊宗緯的經紀合約終止之司法程序說明

7. 第二次合約糾紛相關新聞之澄清文集錦：

合約官司開打之後，許安進與其律師就不斷透過媒體發表不實言論來污衊宗緯，誤導輿論對合約內容的認知，鴿窩固定提供澄清文來反駁他們的謊言，穩定鴿迷們對我方正當性的信心。

小書 / April 08, 2010 03:37AM

Re: 楊宗緯-《合約糾紛檔案簿》

您好!由於國際鴿窩無法註冊，可否先引用您的文章，
幫宗緯澄清事實？
感激不盡！
